

立法會秘書處
香港中區皇后大道中立法會大樓

郵遞·傳真

立法會秘書處：

放寬強制拍賣樓宇的要求與「強制驗樓計劃」

請 立法會指示發展局局長立即交代——

1. 每單位的維修工程攤分費用是否須由業立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(負責)按照公契(或業權份數)確定?
2. 每單位的維修工程攤分費用可否交由法團業立大會決定?
3. (持有合共多於50%業權的)業立可否藉召開業立大會決定每單位的維修工程攤分費用?

梁志強

2011年11月24日

副本送：

發展局局長
屋宇署署長
屋宇署署長·樓宇安全貸款計劃秘書處
房協物業管理諮詢中心(總辦事處)

熱線：1-328630500
熱線：1-328630500 } 27601823
各資助計劃

民政事務局局長
民政事務總署署長
東區民政事務專員
其他人士

21470984